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ST如意

公告编号：2026-015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如意”，证券代码：“002193”）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6〕4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八）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9.5.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因此，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五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

公司本次涉及实施风险警示的事项已整改完毕：2024年3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已对2022年的财务报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并披露了更正后的年度报告。2024年4月24日，公司披露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期重大会计差

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11233号），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满12个月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近期未主动发布或引导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主动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2026年4月29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告知书》（〔2026〕4号）。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的情况，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五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就上述事项的最终决定，最终处罚结果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

3. 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